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 LIGHT HOLDINGS LIMITED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2)

於 2019 年 3 月 7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2 月 15 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2 月 15 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於 2019 年 3 月 7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授出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 95,605,455 股資本化股份）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倘簽立加蓋印鑑的文件，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或本公司一名董事及秘書）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檔、文據及協議，並作出彼認為附帶於或附加於貸款資本化協議擬進行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其實施或與之相關的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包括加蓋公司印鑑）。	120,881,484 (100.00%)	0 (0.00%)

附註：

(a) 由於全部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上述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b)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57,134,000 股股份。

- (c)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鄧先生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 491,540,102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57.35%。誠如通函所披露，鄧先生及其聯繫人被視為於該交易中擁有權益，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 365,593,898 股股份。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按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負責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盧勇斌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鄧榮芳先生、盧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勇謀先生、黃岳永先生和鄧錦繡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